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

北區教保人才培育實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訂定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十九日修訂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九日修訂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二日修訂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日修訂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八日修訂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一日修訂

1、目的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多年來致力推動照顧公共化，並積極建立 **0-12** 歲社區照顧服務工作網（保母系統、托嬰中心、社區自治幼兒園、課後照顧、親子中心等）。為培育優秀教保人才，本會自 **103** 年起與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嬰幼兒保育系合作、**108** 年起與明新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合作，提供大學專科以上相關科系學生職場多元實習機會，協助學生於就業前熟悉職場就業環境，預作實踐社區照顧服務理念之準備。

2、獎助對象

1. 就讀於**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嬰幼兒保育系及明新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大三(大二生於下學期即可開始申請)、大四、二技或研究所在學學生**，均可提出申請。
2. 學習暨操行成績優良，且經評選委員評選錄取者。

3、獎助名額及內容

1. **每學期獎助名額**（實際名額將依評選委員評選而定）：共 **6** 名
2. 獎助內容包含一學期共四個月的獎助金及實習活動
 - (1) 獎助金：每月實習獎助金為**新台幣 7040** 元，於實習生至錄取實習單位報到後，獎助金將於次月 **10** 日前撥付至實習生帳戶。
 - (2) 實習生職前訓練及培育機會：實習單位安排每位實習生一位機構督導，學習行政運作、現場課程設計與教學內容之實施、團隊合作及職場倫理與工作態度，讓大專院校學生經過職前訓練與培育過程後，能提高職場就業能力。

4、申請條件及流程

1. 申請及評選時程(111 學年度實習)：
 - (1) 12 月 5 日至 12 月 16 日繳交申請表及相關文件。
 - (2) 12 月 19 日至 12 月 23 日進行書面審查。
 - (3) 12 月 26 日至 12 月 30 日安排面試。
 - (4) 1 月 6 日前公佈獎助名單。
 - (5) 1 月 13 日前辦理契約說明會及簽約。
2. 申請檢附文件：
 - (1) 申請表（附件一：含身分證正反面、學生證正反面及金融帳戶存摺封面影本）。
 - (2) 實習申請書面說明（附件二：自傳/實習期待/實習志願序選填理由）。
 - (3) 歷年成績單一份。
 - (4) 其他專業能力證明影本：相關證照、就業證明...等。
3. 申請文件繳交處：請兩校學生分別繳交至系辦公室或依系辦約定方式辦理，由系辦公室統一收件。

5、 評選及分發方式

1. 評選標準：參考學業成績、申請表及實習書面計劃、面試表現、其他相關證明等項目綜合評選。
2. 實習分發方式：按申請表內填選之「實習志願序」，依總分排序按志願分發。

6、 實習規則：

1. 錄取者於公告後，應參與說明會，並與本基金會簽署「教保人才培育實習獎助學金契約書」。
2. 簽約後下一學期依照實習分發單位安排實習，為期 4 個月：下學期為 3、4、5、6 月。
3. 總實習時數每月不得低於 40 小時。
4. 每月月底前繳交教保服務工作觀察建議書一式二份（附件三），一份交給實習機構主管；一份交給系所實習計畫負責老師。其餘依各實習機構要求。

7、 實習表現優良者：

1. 下一學期實習申請，得優先考慮錄取。
2. 學校實習單位得優先申請本單位之機構。
3. 若寒暑期各機構有人力需求，將享有優先工讀機會。
4. 納入本會人才資料庫，未來如有適當職缺將優先任用。

8、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聯絡窗口：

1. 通訊地址：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70 號 7 樓。
2. 諮詢電話：02-25216196 蕭督導。
3. 電子信箱：yuying@pwr.org.tw

9、 111 學年度婉如公共化托育服務網實習單位：

機構名稱	地址
新北市鶯江非營利幼兒園	新北市蘆洲區長樂路 235 號 1 樓(鶯江國中內)
桃園市文昌非營利幼兒園	桃園市桃園區大連二街 188 號(文昌國中內)
桃園市大有非營利幼兒園	桃園市桃園區大有路 220 號(大有國小校內)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教保人才培育實習獎助學金 申請表

基本資料	姓名			生日	年 月 日	照片黏貼處
	性別	☐ 男 ☐ 女	身份證字號			
	電子信箱			電話	(H) (M)	
	學費來源	☐ 就學貸款 ☐ 父母 ☐ 祖父母 ☐ 兄姐 ☐ 親友 ☐ 其他，說明：				
	戶籍地址	市 鎮區 路 (必填) 縣 鄉市 段 巷 弄 號 樓 街				
	通訊地址	☐ 同上 市 鎮區 路 (必填) 縣 鄉市 段 巷 弄 號 樓 街				
就讀學校	校名			科系		
	學制	☐ 四技 ☐ 二技 ☐ 研究所		年級	____年級	
	社交活動	曾擔任幹部 ☐ 是，幹部名稱_____； ☐ 否 曾參加社團 ☐ 是，社團名稱_____； ☐ 否				
實習規劃						
實習志願序 (請填入數字 123../必填)				應繳文件		
新北市鶯江非營利幼兒園				☐ 申請表 ☐ 實習申請書 ☐ 歷年成績單		
桃園市文昌非營利幼兒園				☐ 其他專業能力證明影本		
桃園市大有非營利幼兒園						
婉如公共化托育服務網實習經歷				本表填寫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一次參與本會實習。 ☐ 之前參與過的實習時間及單位： 1. ____年於_____機構實習。2. ____年於_____機構實習。 3. ____年於_____機構實習。 4. ____年於_____機構實習。				審核結果(單位填寫)		

身分證黏貼處	正面	背面
學生證黏貼處	正面	背面
存摺影本黏貼處	金融帳戶存摺封面影本 *以郵局或中國信託存摺為佳	

☐上述個人資料僅供本會評選教保人才培育實習獎助學金相關業務及本會人才資料庫使用。本會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 10 年內，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

☐本人已詳閱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教保人才培育獎助學金申請辦法，並同意遵守相關規則。

☐本申請表請確實填寫，若有不實，本基金會得取消申請資格。

申請學生簽章：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教保人才培育實習獎助學金

實習申請書面說明

(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另增)

自傳 (個性 、 專長 、 興趣)	
實習 期待	
實習 志願 序選 填理 理由	

※ 填寫時，無須受到表格範圍的限制，填寫時可無限制向下延伸。
申請學生簽章：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教保人才培育實習獎助學金
實習生教保服務工作觀察建議書

姓名：_____

督導人員：

實習機構：_____

填寫日期：_____年____月

日

實習 收穫	
後續 實習 的期 待或 擔憂	
觀察 建議	
實習 機構\ 系所 老師 回饋	

註：1. 請印兩份分別交由實習機構主管及實習計畫負責老師批閱。

2. 填寫觀察建議時，無須受到表格範圍的限制，填寫時可無限制向下延伸